

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新進正式教師報到注意事項

壹、7月27日(星期一)8:15 先至人事室報到，9:00 召開教評會。

貳、須檢附證明文件：

一、簡歷表：**115/7/24(五)**前寄至人事主任信箱 kj710@kjhs.tyc.edu.tw

二、身份證正反面正本及影本

三、郵局存摺影本

四、二吋彩色大頭照電子檔（無須掃描，請附 jpg 檔，檔案大小請勿超過 60KB）可後補。

五、曾任代理(課)教師之所有離職證明或服務證明書、歷年聘書、敘薪通知單，如有私立學校年資，除上述資料外，請檢附考核通知書，或其他曾任公職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，如有缺漏可以後補。**請依照學年度順序將上述資料順排(例如 100 學年度離職證明、100 學年度聘書、100 學年度敘薪通知書、101 學年度離職證明、101 學年度聘書、101 學年度敘薪通知書)。**

六、大學以上各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。

七、各級別教師證正本及影本(教師書如有代理教師折抵實習部份，請將證書正反面皆掃描檢附)。

八、兵役證明資料正本及影本(退伍證令、如有大專集訓、軍訓課程年資-可檢附在校歷年成績單，請一併檢附)(無則免付)

九、若眷屬（直系親屬或配偶）欲加入健保，請附戶籍謄本(如有更改姓名者，記事欄請勿省略) 可後補。

十、身心障礙手冊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付)

參、聯絡電話：本校人事室張主任 3551496#710